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2019-019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28,938,57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351,788,10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877,150,4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3.95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6.5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7.4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顾德军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出席11人;董事吴新华、胡煜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潘晔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姚永嘉先生出席此次会议;副总经理李捷、总经理助理许克强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均列席此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批准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51,410,409	79.2494	100	0.0000	377,600	0.0089
H股	875,644,470	20.7060	106,000	0.0025	1,400,000	0.0332
普通股合计:	4,227,054,879	99.9554	106,100	0.0025	1,777,600	0.0421

2、议案名称:批准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51,410,409	79.2494	100	0.0000	377,600	0.0089
H股	875,644,470	20.7060	106,000	0.0025	1,400,000	0.0332
普通股合计:	4,227,054,879	99.9554	106,100	0.0025	1,777,600	0.0421

3、议案名称:批准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51,410,409	79.2494	100	0.0000	377,600	0.0089
H股	875,644,470	20.7060	106,000	0.0025	1,400,000	0.0332
普通股合计:	4,227,054,879	99.9554	106,100	0.0025	1,777,600	0.0421

4、议案名称: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51,410,409	79.2494	100	0.0000	377,600	0.0089
H股	875,644,470	20.7060	106,000	0.0025	1,400,000	0.0332
普通股合计:	4,227,054,879	99.9554	106,100	0.0025	1,777,600	0.0421

5、议案名称:批准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51,410,409	79.2494	100	0.0000	377,600	0.0089
H股	876,420,470	20.7244	0	0.0000	730,000	0.0173
普通股合计:	4,227,830,879	99.9738	100	0.0000	1,107,600	0.0262

6、议案名称:批准2018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每十股人民币4.6元(含税)。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51,410,409	79.2494	100	0.0000	377,600	0.0089
H股	876,420,470	20.7244	0	0.0000	730,000	0.0173
普通股合计:	4,227,830,879	99.9738	100	0.0000	1,107,600	0.0262

7、议案名称:批准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批准其年度薪酬为人民币320万元/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51,410,309	79.2494	100	0.0000	377,700	0.0262
H股	871,554,470	20.6093	4,866,000	0.1151	730,000	0.0173
普通股合计:	4,222,964,779	99.8587	4,866,100	0.1151	1,107,700	0.0262

8、议案名称:批准本公司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在注册有效期内滚动发行;授权董事孙悉斌先生处理合同签署及资金拨付审批等后续相关事宜,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日起一年内发行。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51,410,309	79.2494	100	0.0000	377,700	0.0262
H股	876,420,470	20.7344	0	0.0000	730,000	0.0173
普通股合计:	4,227,830,779	99.9738	100	0.0000	1,107,700	0.026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批准2018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拟向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每十股人民币4.6元(含税)。	19,772,507	98.1255	100	0.0004	377,600	1.8741
7	批准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批准其年度薪酬为人民币320万元/年。	19,772,407	98.1250	100	0.0004	377,700	1.874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至议案8为普通非累积投票议案,已获得超过一半票数赞成,获正式通过。

所有在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计总数后以点票方式通过,并无股份持有人有权出席大会须放弃表决赞成决议案或只可于会上表决反对决议案。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决议案点票的监察员。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祝彬律师

律师:祝彬、任天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列席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9-051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32764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27	-	2019/6/28	2019/6/28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8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按公司实施本次权益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库存股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即,公司总股本-回购库存股=134,385,400-2,928,811=131,456,589股。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司按照利润分配总额不变原则,对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确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0.32764元(含税),即,公司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原定利润分配总额÷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43,070,848.00÷131,456,589≈0.32764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以下同),实际利润分配总额=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0.32764×131,456,589=43,070,436.82元(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由于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

(2)差异化分红除权(息)价格参考

公司申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因此,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以实际分派总额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得出的每股现金红利。

现金红利=(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31,456,589×0.32764)÷134,385,400≈0.32050(元/股)。

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流通股变动比例为0。

因此,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32050)+0]÷(1+0)=前收盘价格-0.32050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27	-	2019/6/28	2019/6/2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1)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2)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375052)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2764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2764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9488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948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港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即按每股人民币0.29488元进行派发。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32764元(含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1-89195143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

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创金合信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植信基金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信基金")签署的销售服务代理协议,拟自2019年6月25日起办理创金合信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3749)、创金合信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3750)产品的销售业务,最终上线时间以代销机构为准。

关于费率优惠活动,敬请投资者留意植信基金的有关规定,具体优惠规则以植信基金的安排为准。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一)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02-123

官方网站:https://www.zhixin-inv.com/

(二)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5层

客服电话:400-868-0666

官方网站:www.cjhx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公司旗下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基金

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下表所列基金,其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投资范围均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下表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本公司旗下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基金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5495	创金合信科技成长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2	005496	创金合信科技成长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3	001662	创金合信沪港深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2463	创金合信价值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	005404	创金合信价值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6	002210	创金合信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7	003865	创金合信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8	003241	创金合信量化发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9	003242	创金合信量化发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0	004359	创金合信量化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1	004360	创金合信量化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2	002310	创金合信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13	002315	创金合信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14	002311	创金合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15	002316	创金合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16	003646	创金合信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17	003647	创金合信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18	003624	创金合信资源主题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19	003625	创金合信资源主题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20	003190	创金合信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21	003191	创金合信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22	003230	创金合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23	003231	创金合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24	003232	创金合信金融地产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25	003233	创金合信金融地产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26	005927	创金合信新能源汽车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27	005928	创金合信新能源汽车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28	005968	创金合信工业周期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29	005969	创金合信工业周期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30	003622	创金合信优价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31	003623	创金合信优价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32	004112	创金合信国企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005076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003749	创金合信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35	003750	创金合信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36	006906	创金合信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
37	005561	创金合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38	005562	创金合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39	005414	创金合信国证A股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40	005415	创金合信国证A股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41	005563	创金合信国证10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42	005564	创金合信国证10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43	005565	创金合信国证20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44	005566	创金合信国证20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45	005567	创金合信MSCI中国A股国际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46	005568	创金合信MSCI中国A股国际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47	005799	创金合信春来回报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48	005800	创金合信春来回报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二、风险提示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上述基金的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各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部分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不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各基金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

2、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停限制, 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3、流动性风险

由于科创板投资门槛高于A股其他板块,整体板块流动性可能弱于A股,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4、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出现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这将导致市场价格波动,从而产生风险。

三、其他提示

1、基金管理人将在上表所列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时,相应更新重要提示及风险揭示章节。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全面了解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名单详见附件)可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和风险收益特征的前提下参与科创板股票的投资。

3、本公司旗下新增基金亦可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和风险收益特征的前提下投资科创板上市的股票,具体以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为准,届时本公司可不再另行公告。

4、该部分基金可根据投资目标、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5、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 将根据审慎原则进行投资决策和风险管理,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基金投资科创板上市交易股票将承担科创板因上市条件、交易规则、退市制度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具体包括以下风险:

(1)公司治理风险。科创板股票发行实行注册制,上市条件与主板不同,科创板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制度更为灵活,可能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2)流动性风险。由于参与科创板投资有一定的门槛要求,科创板的投资者可能以机构投资者为主。机构投资者在投资决策上具有一定的趋同性,将会造成市场的流动性风险。

(3)集中投资风险。科创板将集中以成长性的科技创新企业为主。由于投入规模大、技术迭代快、盈利周期长等行业特点,科创板企业的收入及盈利水平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可能存在公开发行时和上市后仍无法盈利的情形。

(4)退市风险。科创板退市的标准、程序和执行较主板更为严格:

1)退市情形更多。当上市公司出现新增市值低于规定标准、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形,将直接导致退市;

2)退市时间更短。因科创板取消了暂停上市和恢复上市程序,因此存在对应当退市的企业直接终止上市的情形;

3)执行标准更严。当上市公司明显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仅依赖与主业无关的贸易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维持收入时,可能会直接导致退市。

(5)股价波动风险。科创板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

(6)集中度风险。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7)系统性风险。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8)政策风险。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企业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基金管理人将在附件所列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相应调整重要提示及风险揭示章节。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附件: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1	富国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富国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富国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富国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富国国家安全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富国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富国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富国绝对收益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	富国研究优选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富国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富国美丽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富国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	富国久利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富国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富国嘉利稳健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富国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	富国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	富国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富国研究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富国新优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富国沪港深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	富国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富国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富国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富国成长优选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富国臻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富国转型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富国周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富国产业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富国大盘价值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富国MSCI中国A股国际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富国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富国生物医药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富国优质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富国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富国中证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51	富国互联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富国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富国睿泽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富国民裕进取沪港深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富国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富国天源沪港深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富国天合稳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63	富国通胀通缩主题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富国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65	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66	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富国高新技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9	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0	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1	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2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3	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4	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5	富国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6	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7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8	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9	富国中证智能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80	富国中证医药主题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1	富国中证娱乐主题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2	富国中证高端制造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3	富国新兴成长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4	富国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5	富国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	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7	富国天博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8	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2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19年6月20日(星期四)15:00

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9日至2019年6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20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9日15:00至2019年6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10栋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宪。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0,389,4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17,647,250股的59.8309%,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0,369,4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8139%;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并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70%。

2、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3,851,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3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3,831,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565%;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 发行规模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4债券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5债券利率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7转股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9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0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1赎回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2回售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6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7担保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8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9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0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0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0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0,369,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9716%;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28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83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4807%;反对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5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牟奎霖、顾明珠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公章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